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开源证券作为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是
2	其他	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风险警示	是
3	层级调整	(可能)触发降层情形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事务所”）接受委托，审计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长城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中兴华事务所不对后附的东海长城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中兴华事务所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中兴华事务所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根据东海长城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告，中兴华事务所得知东海长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列挺先生因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被宁波市公安局北仑分局逮捕，截至本审计报告日，高列挺先生尚未释放。该事项导

致东海长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主要事项如下：

（1）因为本事项涉及到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在本案件尚未正式审查定案前，中兴华事务所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事项对东海长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 638,888,898.28 元，其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金额 245,749,707.34 元。由于预付款项金额重大，另上述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中有金额 245,175,840.50 元的预付款项所对应的采购合同存在合同终止的风险，由于上述采购合同均由东海长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列挺先生负责谈判、签订和跟踪。在高列挺先生尚未释放前，中兴华事务所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事项对东海长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之第一款“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相关规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会对股票转让实施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

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十八条第三款“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之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2、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并密切关注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督促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3）第 510053 号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